

证券代码：834626

证券简称：弗尔赛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苏州弗尔赛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5 月 31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刘国庆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3,929,82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98%。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列席 1 人，董事徐子春、郝庆贵、顾荣鑫、李国祥、于淼、陆文周因差旅缺席；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1 人，监事徐加忠、王秀菊因差旅缺席；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总经理刘国庆列席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未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刘国庆先生继任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运行，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经公司董事会提名推荐及资格审查，选举刘国庆继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核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至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就任之前，原董事继续履行董事职务。刘国庆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或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要求。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3,929,82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徐子春先生继任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运行，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经公司董事会提名推荐及资格审查，选举徐子春继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核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至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就任之前，原董事继续履行董事职务。徐子春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或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符合

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要求。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3,929,82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选举郝庆贵先生继任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运行，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经公司董事会提名推荐及资格审查，选举郝庆贵继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核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至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就任之前，原董事继续履行董事职务。郝庆贵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或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要求。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3,929,82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选举于淼女士继任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

的相关规定，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运行，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经公司董事会提名推荐及资格审查，选举于淼继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核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至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就任之前，原董事继续履行董事职务。于淼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或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要求。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3,929,82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李国祥先生继任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运行，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经公司董事会提名推荐及资格审查，选举李国祥继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核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至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就任之前，原董事继续履行董事职务。李国祥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或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要求。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3,929,82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李明东先生担任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运行，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经公司董事会提名推荐及资格审查，选举李明东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核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至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就任之前，原董事继续履行董事职务。李明东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或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要求。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3,929,82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来新民先生担任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运行，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经公司董事会提名推荐及资格审查，选举来新民继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核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至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就任之前，原董事继续履行董事职务。来新民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或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要求。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3,929,82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徐加忠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经资格审核，监事会提名徐加忠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徐加忠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3,929,82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王秀菊女士继续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经资格审核，监事会提名王秀菊女士继续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王秀菊女士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3,929,82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向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资金需要，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及贷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上述授信额度不等同于公司实际贷款额度，具体贷款金额、贷款期限和利率以实际签署合同为准。有效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生效之日起不超过 3 年。公司拟以自有房产、土地、设备等作为抵押。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3,929,82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支持公司经营发展，公司股东山东润通齿轮集团有限公司拟向公司提供 2500 万元的借款额度，额度可循环使用，单笔借款期限不超过 5 年，借款利率水平不高于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和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计息方式按照借款实际使用天数计息。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9,927,82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

东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山东润通齿轮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持有股份数量 14,002,000 股，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三、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刘国庆	董事	任职	2022年5月 31日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徐子春	董事	任职	2022年5月 31日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郝庆贵	董事	任职	2022年5月 31日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于淼	董事	任职	2022年5月 31日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李国祥	董事	任职	2022年5月 31日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李明东	董事	任职	2022年5月 31日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来新民	董事	任职	2022年5月 31日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徐加忠	监事	任职	2022年5月 31日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王秀菊	监事	任职	2022年5月 31日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四、备查文件目录

《苏州弗尔赛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苏州弗尔赛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2 日